



法令資訊最前線

Taipei City Jiancheng Land Office

內政部函釋有關已進入清算程序之財團法人因處分不動產而申請移轉登記，應無土地登記規則第42條第3項規定之適用

(內政部112年7月12日台內地字第1120125121號函)



修正「土地法第三十四條之一執行要點」，並自113年1月1日生效

(內政部112年8月29日台內地字第1120263067號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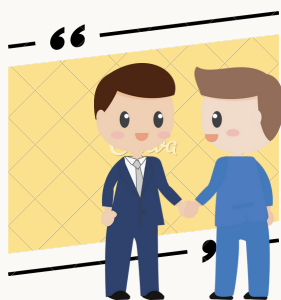
修正「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及預售屋銷售資訊備查申報書格式及填寫說明」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書（租賃、轉租）規定，並自112年9月1日生效

(內政部112年8月15日台內地字第11202650661號令)



為持續推動不動產移轉一站式服務並提升為民服務效能，自112年10月1日起，民眾申報遺產稅或贈與稅並經國稅局核發相關證明書後，申請土地或建物所有權移轉登記時，受理登記機關得依民眾提供之證明書案號，透過系統查驗，以簡化其應附之紙本文件

(內政部112年8月22日台內地字第1120265345號函)



合法地政士 保障交易安全



臺北市建成地政事務所 ■ 地址：108220臺北市萬華區和平西路三段120號7至9樓

服務時間：上午08:30至下午5:00 服務專線：(02)2306-2122 傳真電話：(02)2306-3093

<https://www.ccla.gov.taipei/>